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泰和路2段145巷1號3樓
承辦人：王玉屏
電話：047273173分機322
電子信箱：c63000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80167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審核主管學校申請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參考原則(1個電子檔)(016760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審核主管學校申請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參考原則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1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8005038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輔導室 收文:108/05/20



1080001423

有附件